

分类信息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将在中拍平台(paimai.caa123.org.cn)内蒙古及时雨拍卖有限公司)公开拍卖下列房产:

一、定于2023年6月20日10时起至2023年6月21日10时止(如发生自动延时的,截止时间以延长后的结束时间为准)公开拍卖:察素齐镇云川北路东绕城路南水晶城小区二期33号楼住宅35套,每套面积约:135.89平方米,起拍价:每套46.3万元至50.2万元(详见标的清单、平台竞价公告及竞价须知)。

二、定于2023年6月21日10时起至2023年6月22日10时止(如发生自动延时的,截止时间以延长后的结束时间为准)公开拍卖:察素齐镇云川北路东绕城路南水晶城小区二期36号楼住宅6套,35号楼住宅2套,每套面积约:175.07平方米,起拍价:59.6万元/套-62.01万元/套;察素齐镇云川北路东绕城路南水晶城小区一期27号楼住宅2套,每套面积约:191.54平方米(跃层住宅),起拍价:58.67万元/套;48号楼103号,面积约:241.98平方米,起拍价:116.45万元/套(详见标的清单、平台竞价公告及竞价须知)。

三、定于2023年6月22日10时起至2023年6月23日10时止(如发生自动延时的,截止时间以延长后的结束时间为准)公开拍卖:察素齐镇云川北路东绕城路南水晶城小区二期商辅S1号,地上1-3层约1506.54平方米、地下1层约330.18平方米,起拍价:479.66万元;S2号(售楼部使用中),面积约1055.2平方米,起拍价:347.27万元。

说明:1.拍卖标的:拍卖标的物以现状拍卖。2.拍卖标的展示地点:标的物所在地。3.拍卖标的展示时间:从即日起至2023年6月20日上午10时,报名时间:从即日起至平台规定时间止。4.拍卖标的产权过户过程中产生的税费及相关费用均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交易双方分别承担,成交价不含税费。5.本次拍卖会的所有相关情况请有意向的竞买人认真查验,一经应价则代表竞买人完全接受标的已知和未知瑕疵,并放弃相关的请求权,拍卖会后委托方及拍卖人不承担任何瑕疵担保责任。6.房产现为闲置状态,竞买人自行了解房产相关费用的情况,委托方及拍卖人不对相关情况做出承诺,有意竞买者请联系我公司预约看房。

请联系我公司索取所有标的详情及参拍须知等资料。本次拍卖会我公司有最终解释权。联系电话:13488572202、18604888189 内蒙古及时雨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

注销声明

梁那顺勿驼注销林权证一本,林地坐落:奈曼旗沙日浩来镇水泉村南。林权证号:奈林证字(2010)第201100138号。林地面积及编号:01523260708GDYMSY00015号48亩、01523260708GDYMSY00016号15.4亩,特此声明。

2023年6月6日

公告

斗山工程机械(包头)有限公司: 本会根据申请人斗山工程机械(中国)有限公司向本会提出的仲裁申请及申请人与你之间签订的《委托代理合同》中的仲裁条款受理了因上述合

同所引起的争议仲裁案件,案件编号为(2023)包仲字第0011号。请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申请书、仲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仲裁员选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和仲裁员选定书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公告期满后第16日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请你于仲裁庭组成后的5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和开庭通知书,开庭时间为组庭后的第15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地点为包头仲裁委员会D209仲裁庭,逾期无正当理由不到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裁决。领取仲裁裁决书的时间为开庭后第30日,逾期视为送达。(本会地址:包头市九原区开元大街1号,新党政大楼副楼D211室,联系电话:0472-5618906)。

包头仲裁委员会 2023年6月6日

公告

阿拉善盟众鑫矿业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变更企业财务专用章,并确认自2023年5月24日起,我公司原财务专用章作废,启用新的印章。任何个人或法人使用原印章加盖的文件并非我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我公司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阿拉善盟众鑫矿业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

公告

中核绿能资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刘婧雯与你单位劳动报酬、社会保险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新劳仲裁字[2022]第639号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起诉,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 2023年6月6日

减资公告

内蒙古嵘发粮油进出口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金从500万元减至1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内蒙古嵘发粮油进出口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

购房合同及收据遗失声明

1、高岗(身份证号:152701197809135411)、王宏伟(身份证号15272198004050515)二人共同购买的内蒙古金禾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位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香榭澜湾”D座(文博路以东)商业楼贰层4号商业,共计586.3㎡房屋购房协议书及收据丢失,特声明。

2、马建国(身份证号:15270119720730031X)将内蒙古金禾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位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香榭澜湾”D座(文博路以东)商业楼贰层3号商业,共计586.3㎡房屋购房协议书及收据丢失,特声明。

3、刘雄伟(身份证号:152723198302090018)、乔广凌(身份证号152723197802026915)二人共同购买的内蒙古金禾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位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香榭澜湾”D座(文博路以东)商业楼贰层2号商业,共计589.02㎡房屋购房协议书及收据丢失,特声明。

4、刘雄伟(身份证号:152723198302090018)、乔广凌(身份证号152723197802026915)二人共同购买的内蒙古金禾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位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香榭澜湾”D座(文博路以东)商业楼壹层13号商业,共计60.37㎡房屋购房协议书及收据丢失,特声明。

5、高岗(身份证号:152701197809135411)、王宏伟(身份证号15272198004050515)、马建国(身份证号:15270119720730031X)三人共同购买的内蒙古金禾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位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香榭澜湾”D座(文博路以东)商业楼壹层12号商业,共计60.37㎡房屋购房协议书及收据丢失,特声明。

2023年6月6日

债权转让通知

乔文军、郑小平、王宝义: 2011年3月23日,乔文军因资金周转向我公司借款,并由你我双方签订了《借款合同》与《保证合同》,我公司依约向乔文军履行了出借义务(出借叁佰万元整)。因乔文军在借款期限内未偿还借款本息,我公司依法向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于2013年7月15日作出(2013)鄂中民四初字第5号民事判决书,依法确认了我公司基于上述出借款对乔文军、郑小平、王宝义享有债权及担保权利等。

我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将(2013)鄂中民四初字第5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我对乔文军、郑小平、王宝义依法享有的债权和担保权利等全部转让给了刘东(身份证号:152701197612110931),现依法向你方送达债权转让通知书,请你方收到通知书后,向受让人刘东履行相关义务。

鄂尔多斯市丰源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6日

声明

因客户信息有误,内蒙古鼎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新意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在《内蒙古法制报》第15版刊登的债权转让公告作废。

内蒙古鼎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新意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2022)内05执恢12号 本院在执行山东伊挚央厨食品有限公司与通辽市宇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中,近期将在本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第一次拍卖,现将有关拍卖标的公告如下:

拍卖标的:被执行人通辽市宇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岸观邸小区22套【10#-101(面积92.04㎡);10#-102(83㎡);10#-103(80.54㎡);10#-104(81.86㎡);10#-105(83㎡);10#-1-1301(110.86㎡);11#-1-1502(97.1㎡);11#-1-201(111.63㎡);12#-103(142.93㎡);12#-104(174.25㎡);12#-105(125.85㎡);12#-106(99.83㎡);9#-103(97.87㎡);9#-104(91.8㎡);9#-105(72.19㎡);10#-2-1301(94.17㎡);10#-2-1302(95.19㎡);10#-3-1301(97.15㎡);11#-3-1401(122.53㎡);11#-1-401(111.63㎡);11#-1-1302(97.1㎡);11#-1-101(111.56㎡)】房产。

拍卖日期:2023年7月17日10时至2023年7月18日10时止。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内蒙古鼎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5日将杨建忠等7笔债权转让给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君亿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并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将杨建忠等7笔债权(债权明细表附后)所对应的主合同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以及基

于债权产生的一切权利一并转让。 内蒙古鼎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君亿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联合公告告知债务人、担保人及义务承受主体上述债务转让事实。自公告之日起,请各债务、担保

人及义务承受主体(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等立即向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君亿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合同约定的

还款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 注: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内蒙古鼎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君亿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6日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客户姓名, 支行, 截至2020年8月31日(本金余额, 利息余额, 本息合计), 担保状况, 抵押物情况(房屋面积, 房屋类型, 坐落位置), 保证人+担保人, 具体程序. Rows include 杨建忠, 李九林, 刘永明, 张俊海, 郭文义, 郭爽, 段利军.

公告

内蒙古联合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毛彩虹(回劳人仲字[2023]264号)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因与你单位无法联系,根据《劳动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开庭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3年7月24日上午9时30分在本委仲裁庭(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政府二号楼二楼220室)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领取裁决书的期限为闭庭后的20日之内,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申请人具体仲裁请求事项为:

毛彩虹(回劳人仲字[2023]264号):1.要求解除申请人与被申请人的劳动合同关系;2.要求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解除劳动合同的补偿金21000元(3500元/月×6个月=21000元);3.要求被申请人支付欠付申请人的工资234500元(3500元/月×67个月=234500元);4.要求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的二倍工资38500元(3500元/月×11个月=38500元);5.要求被申请人为申请人缴纳从2017年5月至2023年4月期间的社会保险费;6.要求被申请人

为申请人出具解除劳动关系证明。 回民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3年6月6日

遗失声明

不慎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法院诉讼费专用票据(黄色联)丢失,交款人:史艳丽,案号(2022)内0622民初2336号,票据号码:0037282452,金额:611元;票据号码:0032203807,金额:140元。特此声明作废。

张玲凤(身份证号15012119620627112X)不慎将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明泽水岸西区3号楼2单元2层东户的购房款收据丢失(收据号:005321金额:198292元),特此声明作废。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内蒙古明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明泽遗留项目分户指挥部无关。

鄂尔多斯市瑞鑫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02MA0MXJQD0C)不慎将公司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不慎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法院诉讼费专用票据(黄色联)丢失,交款人:杨回玉,案号(2023)内0622民初1208号,票据号码:0037651326,金额:626元。特此声明作废。

2023年6月6日

注销公告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联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02MA0R0TGC0H),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公司经营,并向市场监管局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联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6日